

# 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名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全体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的立场，就相关事项发表审查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原则确定，定价公平、公正、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将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：曾凡跃 刘竽 徐树田

2024年1月12日